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核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主要职责：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根据仲裁委员会的授权，依法组成仲裁庭审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开展劳动人事争议方面的法律法规宣传，对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进行业务培训，依法聘任仲裁员等。

(二) 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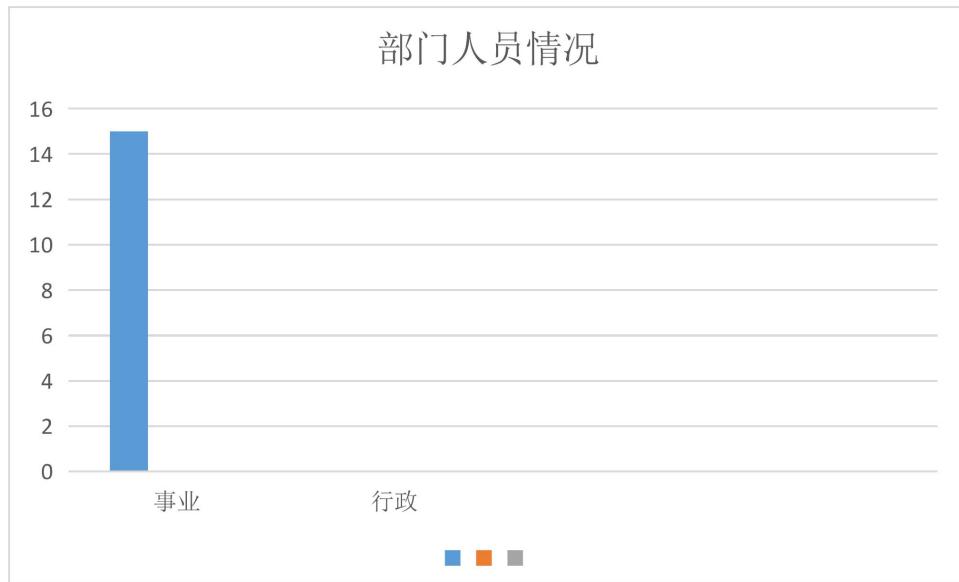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内设机构：立案庭、仲裁一庭、仲裁二庭、办公室、财务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
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 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表	是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3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3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9.33	本年支出合计	139.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39.33	支出总计	139.33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3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33	139.33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39.33	本年支出合计	139.33	139.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9.33	支出总计	139.33	139.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29.58	119.58	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59	119.58		
30101	基本工资	37.67	37.67		
30107	绩效工资	45.6	4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6	12.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	3.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98	1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10	
30201	办公费	3.49		3.49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0.63		0.63	
30211	差旅费	0.24		0.24	
30216	培训费	0.01		0.01	
30228	工会经费	0.09		0.90	
30229	福利费	3.1		3.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7		0.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		1.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		
决算数								1.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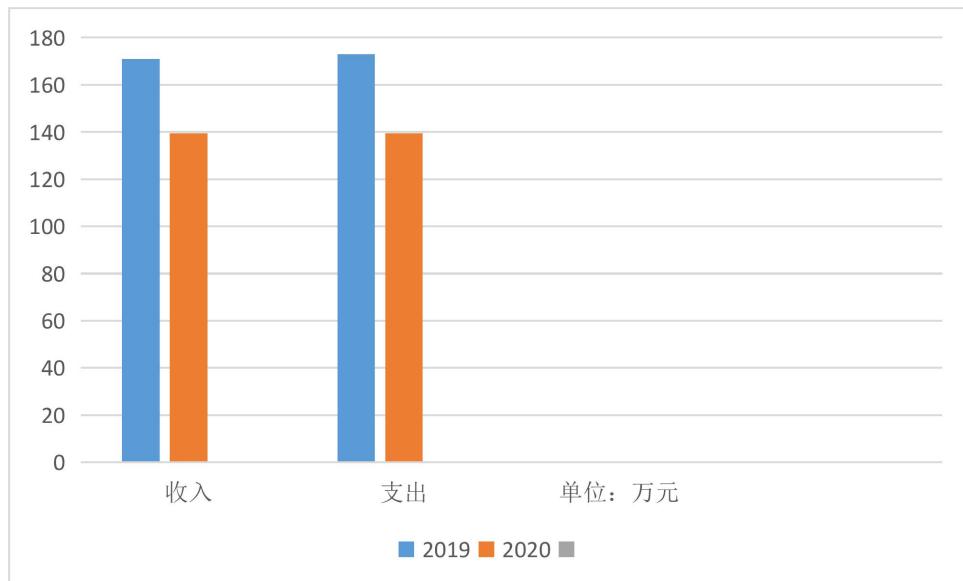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 139.33 万元，2019 年总体收入 170.9 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18%，主要是由于基本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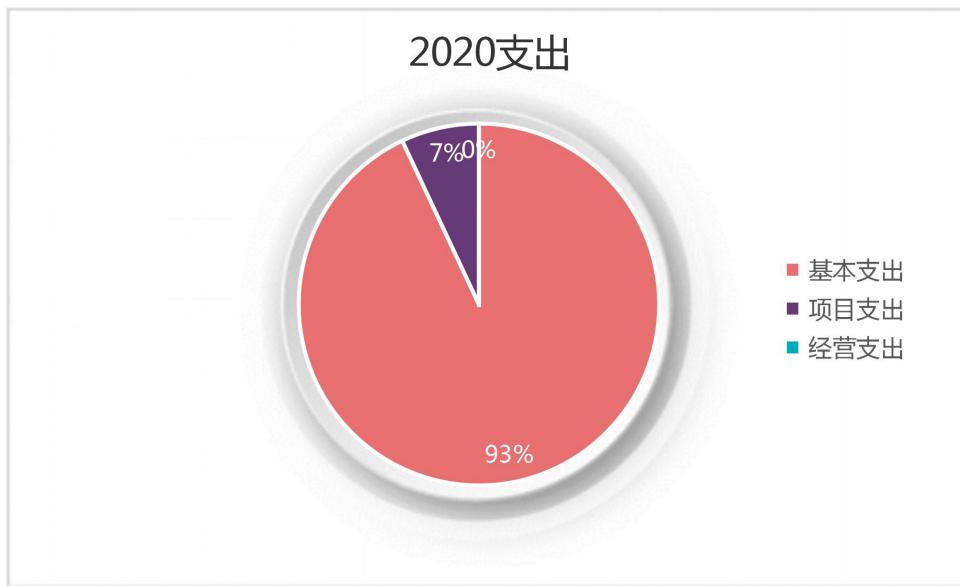
2020 度年支出 139.33 万元，2019 年度支出 172.9 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19%，主要是由于今年基本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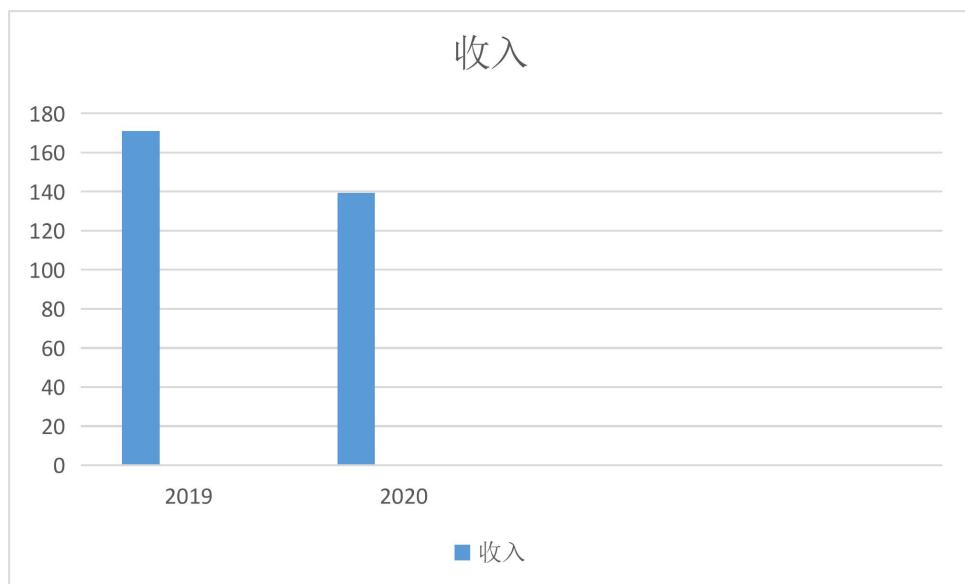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39.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3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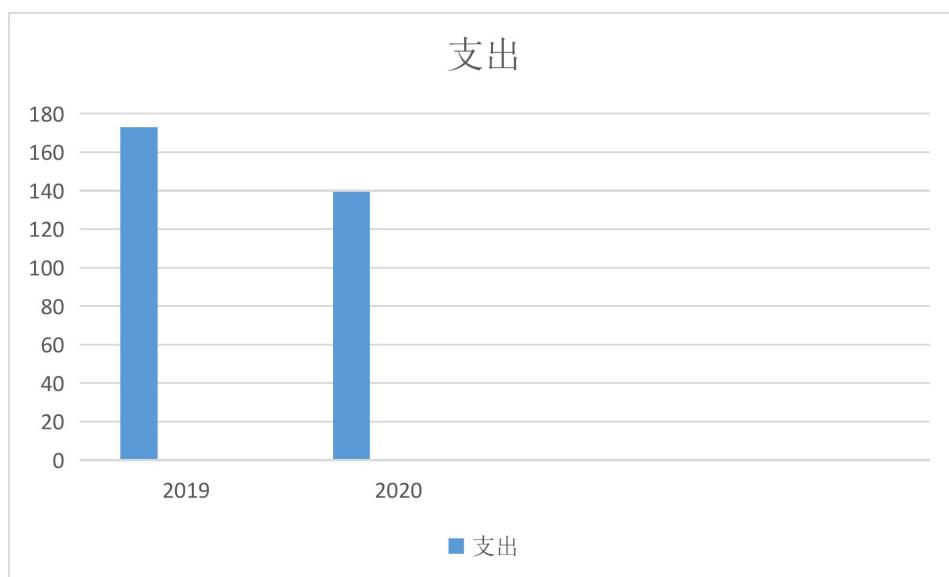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39.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58 万元，占 93%；项目支出 9.75 万元，占 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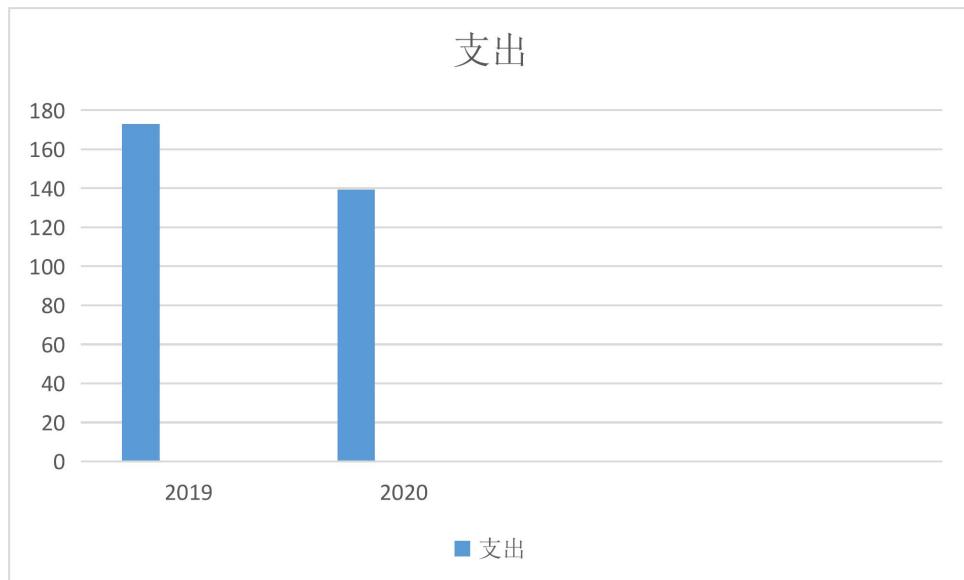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18%，本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基本收入减少。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减少 19%，本年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9.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3.57 万元，减少 19%，主要由于基本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职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

年初预算为 14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19.58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0 万元。

人员经费 11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7.67 万元、绩效工资 45.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98 万元。

公用经费 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49 万元、电费、0.2 万元、邮电费 0.63 万元、差旅费 0.24 万元、培训费 0.01 万元、工会经费 0.9 万元。福利费 3.1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0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 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购置车辆支出决算为0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公务接待支出决算为0万元。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培训费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09万元，完成预算的6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71万元，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仲裁业务培训减少。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会议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支出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1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9.75万元。

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9.75万元，执行数9.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年本单位为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加了复印机、电脑等硬件设施，还组织仲裁员参加了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种业务培训，提升了仲裁员的业务素质，提高了办事效率。本年共受理各类劳动人事争议案件253件，其中涉及劳动报酬171件，劳动关系争议14件，工伤保险待遇争议18件，社会保险争议50件。共涉及劳动者266人，其中十人以上集体案件1件，涉及劳动者10人。已审结案件244件，时效结案率100%，其中调解13件，裁决89件，撤诉142件，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259.02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各类争议案件呈现多元化，案情更加复杂，在支出中没有预见性，导致有些支出没有很好的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报的科学性、准确性，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均衡预算支出，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更好更细致的完成支出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为二级单位，不涉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人事争议效能建设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9.75	9.75	100%	
(万元)		其中：区级财政资金	9.75	9.7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办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不断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要进一步完善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基本建设，着力解决劳动关系基层基础工作薄弱、能力不足的问题。			本年为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加了复印机、电脑等硬件设施，还组织仲裁员参加了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种业务培训，提升了仲裁员的业务素质，提高了办事效率。本年我院共受理各类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53 件，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 259.02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品指标	数量指标	审理仲裁案件	96%以上	100%	
		质量指标	时效结案率	96%以上	10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率	45天	100%	
		成本指标	相关业务费用	9.75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劳动者挽回损失	259.02	259.02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劳动法律法规，让劳动者、企业合理维权	10次	10次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案件数	253	25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当事人和合法权益案件数	253	25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动者、企业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高陵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自评得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选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 完成率 (1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扶持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p>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选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 选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 因分析与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 (6U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项目效益 (20分)	2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